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7801267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16日

商 标

苏桦魑

申请人 淮安广济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荷花池药店

地 址 江苏省淮安市荷花池小区2号楼S-102、S-103室

代理机构 淮安市科文知识产权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药用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卫生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市场营销；货物展出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通过有影响者推销商品